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　　函

機關地址：10015 臺北市福州街15號
承辦人：黃群真
電話：02-27541255 分機2732
傳真：02-27043753
電子信箱：cjhwang3@moeaidb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區表面處理工業同業公會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7月30日
發文字號：經工字第107046036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「經濟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7月30日以經工字第10704603620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司法院秘書長、行政院經濟能源農業處、行政院法規會、法務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科技部、內政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國防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台灣資源再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金屬品冶製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金屬資源再生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造船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線電纜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鋼線鋼纜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模具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鑄造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光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表面處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瀝青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預拌混凝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水泥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水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塑膠原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玻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陶瓷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磚瓦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耐火材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橡膠暨彈性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合成皮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紙器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造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染料顏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合成樹脂接著劑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織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棉布印染整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絲綢印染整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紡紗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毛紡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不織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皮革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皮革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石礦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中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食品暨製藥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釀造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飼料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養豬協會、中華民國酪農協會、臺灣省農牧資源回收再利用協會、台灣省資源回收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廢棄物清除處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台灣區表面處理工業同業公會
收文 107185 號
民國107年7月31日